

Auto ID No.:  
Source :  
Issued by : ACL 04-33  
Reg Cite : Reference ACL 04-33 until regs are finalized

Use Form No. : NA 290, attach NA 1239  
Original Date : 08/04 New  
Revision Date :

MESSAGE:

在 \_\_\_\_\_ 時，郡把你的現金補助從  
\$ \_\_\_\_\_ 更改至 \$ \_\_\_\_\_ 。

原因如下：

你前曾得到通知說你的現金補助已被降低。那項行動已有所改變，直到我們審核你的案件看新的規則是否適用於你。

一項稱為 Fry v. Saenz 的法庭判決改變了對某些有障礙，年紀為18歲人士的規則。只要你18歲大的青少年全時間上學，你和你的青少年可以繼續領取此金額的現金補助。當你的18歲大的青少年達到下列狀況之一時（不論那一種情況，以先發生者為準），你的現金補助或會改變：

- 停學； 或者
- 畢業； 或者
- 成為19歲； 或者
- 我們發現根據新規則你的青少年不能獲取現金補助。

你新的現金補助金額的核算列於下一頁上。

INSTRUCTIONS: Use to rescind the discontinuance of cash aid for cases impacted by Fry v. Saenz.  
Attach NA 1239 as continuation page.

This message is new.